

臺南市篤加國小學生緊急傷病處理流程

發生校園緊急傷病事故

目擊者立即處置、求救、並簡述傷病狀況
(請學生通知最近距離的教職員工協助)

緊急傷病
(極重度、重度、中度)

通知 119 支援

通知校長啟動危機處理小組
並通知教育局駐區督學

急救處理

1. 目擊者評估意識、呼吸、外觀(昏色)往處理
2. 協助送往健康中心或通知護理人員前往處理
3. 通知教導處、導師

1. 護理人員執行到院前緊急救護：
(1)評估觀察
(生命徵象、意識、出血、受傷情況、疾病史)
(2)危及生命者
陪同目擊者立即予實施 CPR
(3)施救至救護車抵達並接手救護急送醫
2. 導師或教導處通知家長
3. 由護理人員及導師共同護送就醫

交付家長、解釋說明

一般傷病
(輕度)

傷病處理
(健康中心觀察評估)

休息觀察(時間視學生狀況而定)

生命徵象
不穩定

1. 請導師或授課教師續觀，必要時聯絡健康中心
2. 電話或聯絡簿告知家長(學生在校情況及後續應注意事項)

無法聯繫到家長

留觀或由教導處派人送醫並持續聯絡家屬

家長接回
解釋說明

教導處

1. 現場秩序維護
2. 調派健康中心職代
3. 調派人員護送就醫及協助
4. 檢傷分類
5. 聯絡相關處室
6. 綜理災因調查與分析
7. 回報校安中心
8. 調派代課老師，公布停課、代課、補課事項
9. 聯繫家長
10. 學生流向看板製作

總務處

1. 協助現場秩序維護，必要時疏散師生
2. 引導救護車輛進入搶救
3. 協助建立學生流向檔案
4. 協助學生保險申請

輔導室

1. 安撫在校學生及個案身心復健與學習輔導

健康中心

1. 填寫學生重大事故救護紀錄表及相關紀錄並答核，追蹤就醫狀況

本辦法經校長核准，並經校務會議公佈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護理師 112.08.30 校務會議

護理師黃琪媛

學務組長

教師兼學務組長 吳婉寧

教導主任

教師兼教導主任 馮瓊瑤

校長

臺南市七股區篤加國小校長 方樹啟